

#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安徽省委委员会

## 关于组织开展 2022 年“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好青年”主题活动的通知

各团市委，省直团工委、省国资委团工委，各直属高校、系统、企业团委，各直接联系团委，团省委各驻外工委，机关各部室、各直属单位：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大力推进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按照团中央统一部署安排，团省委决定在全省广大团员青年中广泛开展 2022 年“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好青年”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目的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和《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按照《新时代共青团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规划（2019—2023 年）》部署，把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作为夯基固本的基础工程，充分发动全团特别是广大基层团组织，大力挖掘、推树、宣传让青少年可亲可信可学的向上向善好青年，通过广泛开展主题团日、故事分享、报告宣讲、产品传播、学习实践等深入有效的宣传教育活动，不断增强青少年学习典型的参与性、互动性和

实践性，着力扩大知名度和覆盖面，用真人、真事、真情，激励广大青少年在投身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建设新征程的生动实践中充分展现奋发向上、崇德向善的昂扬精神风貌。

## 二、活动主题

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好青年

## 三、活动时间

2022年2月至5月

## 四、活动要求

**1.高度重视，统筹推进。**“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好青年”主题活动，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加强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的重要实践载体，各级团组织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领导和组织协调，注重把握工作节奏，充分考虑各地疫情防控工作实际，稳妥有序地安排好各项工作。

**2.精心组织，广泛发动。**要坚持热在基层、热在青年，通过层层动员，充分调动基层和青年积极性，广泛发动各领域各行业青年积极参与，使点赞、分享、宣传、实践各个环节衔接成为教育引导青年的过程。要注重与各类青年典型评选和故事征集活动的统筹衔接，把“向上向善好青年”的推树、宣传和分享同“五四青年奖章”“青年岗位能手”“中国青年好网民”等工作结合起来，使青年典型具有充分的代表性和示范性。

**3.创新形式，贴近青年。**要突出青年的主体性，注重把握青年的思想认知规律，多采用青年喜闻乐见、便于参与的形式，使

活动深入到企业、农村、机关、校园、社区、军营、网络，贯穿到广大青年工作、学习、生活各方面。要注重创新方式方法，突出青年元素、时代元素，充分运用好青少年普遍关注、易于接受的新媒体、新技术和新应用，增强活动的吸引力和感染力。

**4.大力宣传，扩大影响。**要牢牢把握正确导向，坚持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要发挥好报刊、广播、电视、互联网等各类媒体的优势，大力开展全媒体宣传，对各地活动进行持续宣传报道，积极创新宣传方式和传播载体，着力扩大活动的知名度和覆盖面，形成全社会持续关注、广泛覆盖的集中声势，充分营造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浓厚氛围。

## 五、活动方式及推选对象

活动采取层层推选“向上向善好青年”的方式开展。被推选对象年龄应在14至35周岁之间（198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之间出生），坚持面向各行各业和基层一线，确保推荐对象的先进性、广泛性和代表性。主要分以下类别：

**1.爱岗敬业好青年：**具有高尚职业道德，热爱本职工作，艰苦奋斗、勤奋努力、锐意进取、争创一流，在平凡的岗位上取得不平凡的业绩，弘扬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和精益求精的敬业精神。

**2.创新创业好青年：**富有开拓精神，勇于创新创造，积极追求卓越，在科学发明、技术创新、节能创效、创意开发或带动就

业创业等方面取得优秀成果，为推动改革发展作出突出贡献。

**3. 勤学上进好青年：**勤于学习、积极思考、善于钻研，努力掌握先进的科学文化知识，积极投身科学技术前沿研究，在理论创新、科技攻关、学术研究、学科竞赛以及创新性学习等领域取得突出成绩。

**4. 担当奉献好青年：**勇于承担社会责任，长期扎根边远地区和艰苦岗位，在乡村振兴等基层一线拼搏奋斗、建功立业；热心公益、志愿奉献、见义勇为、乐于助人，在他人遇到困难和危险时能够挺身而出。

**5. 崇德守信好青年：**道德情操高尚，积极传承文明家风、弘扬家庭美德，孝敬父母、尊敬长辈、爱护子女、关爱亲人；遵守社会公德，诚信为本、言而有信，在生产经营、工作生活和人际交往等方面信守承诺，具有良好口碑和信誉。

## 六、推荐评选

### 1. 推荐方式

各级各领域团组织于2月统一启动，广泛发动各领域各行业青年参与，使活动最大限度覆盖和影响广大青年。按照“爱岗敬业好青年”“创新创业好青年”“勤学上进好青年”“担当奉献好青年”“崇德守信好青年”5个类别，根据优中选优原则逐级推荐“向上向善好青年”人选，各市、省直和省国资委系统的推荐工作由各团市委、省直团工委和省国资委团工委负责，团省委直属系统、企业团委、驻外团工委和直接联系团委推荐工作由团

省委组织部统筹安排，团省委直属高校团委推荐工作由团省委学校部统筹安排。各地各领域每类总共不超过3人、五类总数不超过15人。

请各团市委、省直团工委、省国资委团工委和团省委组织部、学校部于2022年2月26日前将所负责地区和领域的推荐人选的推荐表（附件1）、简介汇总表（附件2）及相关材料（详细事迹材料、生活工作照，且文件名为候选人本人姓名）汇总后，统一报送至团省委宣传部。

## 2. 组织评选

团省委将通过组织网络投票、专家评审等方式，最终产生50名事迹突出、感染力强、根植基层的“安徽省向上向善好青年”，若干名“安徽省向上向善好青年”提名奖。

## 七、注意事项

### 1. 下列人员一般不作为推荐对象：

副县级（含）以上干部；曾获得往年“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安徽向上向善好青年”“中国青年五四奖章”的个人；有违法犯罪经历和处于党纪政纪影响期的个人不得参评。

### 2. 严格按照类别要求推报：

每个类型的候选人事迹必须符合相应类别的要求，例如，“勤学上进好青年”类别的候选人只能是学生。

### 3. 严格按照战线渠道推报：

直属高校、系统、企业团委，省直团工委，省国资委团工委，

团省委驻外工委，团省委直接联系团委的青年典型，请严格遵从相应战线的报送渠道，不允许从地市渠道推荐，否则一律取消参评资格。

4. 报送附件材料的字数、文件名、格式规范必须严格按照提供的范例规范。

5. 每名候选人只能参选一个类别的好青年，不允许多报。

6. 凡符合条件并参与安徽向上向善好青年评选的青年，可在2月14日9:00至3月1日17:00,登陆“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推选活动官方网页(<http://xsxs.cyol.com>)，点击“社会推荐”按钮，注册登陆账号，填写推荐人员信息、上传照片和事迹材料，同时申报参与团中央开展的2022年“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推选活动。

附件：1. 安徽省“向上向善好青年”推荐表

2. 安徽省“向上向善好青年”候选人事迹简介汇总表

3. 候选人申报和推选工作的说明

联系人：万鹏 李海波

联系电话：0551—63609778

邮箱：ahtswxcb@126.com



附件 1

安徽省“向上向善好青年”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1寸 照片
出生年月	民 族	
政治面貌	文化程度	
手机号码	单位职务	
申报类别		
个人 简历		
曾获 主要 奖励		

<p>事迹 简介 (150 字以 内)</p>	1.该同志平时的表现和评价；2.他的特色亮点工作或感人故事。
<p>团委 推荐意见</p>	<p>负责人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p>

**填写说明：**

1. 提交本表电子版和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各1份。
2. “申报类别”填写：爱岗敬业、创新创业、勤学上进、担当奉献、崇德守信。
3. 请同时报送个人免冠一寸照片，以及与个人事迹相关的工作、学习、生活照片2-3张(JPG格式，像素不低于300dpi)。
4. 请同时报送个人详细事迹材料(1000字以内，单独建文档)。
5. 团委推荐意见依据申报渠道，由对应的团组织盖章。

## 附件 2

## 安徽省“向上向善好青年”候选人事迹简介汇总表

爱岗敬业/创新创业/勤学上进/担当奉献/崇德守信好青年候选人(人)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单位职务	个人事迹简介 推报单位
1	张三	1990.7.1(不出现 年月日汉字)	安徽 X 市 X 单位 X 岗位 (高校应为 X 学校 X 院 系 X 班级学生)	1.该同志平时的表现和评价；2.他的特色亮点工作或感人故事；3.近年来先后获评 XX 的重要奖项。（切记总体不超过 150 字！！） （团委XX市 企业等团 委……）
2	李四			（团委XX市 委）
3	王五			（团委XX市 委）

填写说明：此表请填写 Excel 版本（另发）

## 附件 3

# 候选人申报和推选工作的说明

## 一、关于团组织推荐候选人

各地市团委、直属高校、系统、企业、省直团工委、省国资委团委，团省委驻外工委，团省委直接联系团委分别推荐的候选人总数不超过 15 名，每类不超过 3 名，尽量兼顾不同行业、职业领域。

## 二、关于网络投票和专家评审

1. 各级团组织推荐的候选人将通过网络投票和专家评审统筹进行评选，评选信息请关注“安徽共青团”微信公众号。

2. 候选人事迹是推选“向上向善好青年”的重要评价内容，网络投票结果仅作为确定推选结果的参考但不是唯一指标，最终推选结果将根据专家评审意见、参考网络投票结果综合确定。

3. 推选过程要坚持实事求是、诚实守信，如发现候选人有弄虚作假、刷票舞弊、诬陷诽谤等行为，一经查实，取消参选资格。